**答辩承诺书**

学校关于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答辩相关规定：

1、学员需按照指导老师要求进行论文写作并在老师的指导下对论文进行详细修改，论文需达到学位论文要求，经导师确认签署意见后方可提交开题报告、论文终稿等材料。

2、论文需通过学术不端行为检测，检测标准为15%以下。未通过论文检测不能进入答辩环节。

3、根据国务院学位办要求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人员需在全部考试通过之后一年内提交论文答辩申请，半年内完成论文答辩。学员在2019年5月提交论文终稿之前因个人原因放弃答辩或者未按照工作安排进程进行，视为本人自动放弃此次答辩机会，责任自负。

4、根据学校相关规定，申请人的考试成绩有效期为六年，超过六年将无法申请硕士学位。若2019年为考试成绩有效期最后一年，本人知晓仅有一次答辩机会，无法通过答辩的话将不可再申请该硕士学位。

本人已详细阅读并了解上述规定，承诺在2019年答辩工作进展期间认真按照学校及学院相关要求和时间点主动与老师沟通并在老师的指导下完成论文。如因论文没有达到上述规定或因其他原因无法参加本次答辩，责任自负。

承诺人：

年 月 日